

第二次报价函

致：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水务服务中心（采购人名称）：

1.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第一次水旱灾害风险普查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我们愿意以人民币（大写）捌拾叁万陆仟元整（¥83600）的投标总报价，合同履行期限按照甲方提出的具体时间要求，按时完成工作，乙方提交申请，甲方组织专家进行验收，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。
2. 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、撤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。
3. 随同本响应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，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仟元（¥5000元）。
4. 如我方成交：
 - (1)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，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。
 - (2)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。
5. 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。
6. 无（其他补充说明）。

供应商名称：（公章）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：陈小凤（签名或私章）

地址：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高新技术示范区疏港南路（海南生态软件园孵化大楼）

电话：0898-68588587

传真：0898-68588587

邮政编码：571924

2021年8月31日

注：此报价函不放在响应文件内，现场填写提交给评审委员会